



敬啟者：

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提出新政策，意圖改變研究經費撥款的方式。此項改變，幅度頗大，對香港八間院校的發展，影響深遠，令人關注。

在此，對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的新政策，香港科技大學教職員協會提出如下兩點評論。首先，大幅度改變研究經費的撥款方式，對香港八間院校的發展，將起到嚴重的影響，如此的政策改變，在推出過程中，從未進行任何諮詢協商。此一表現，突顯辦事作風的獨斷。

其次，研究經費撥款方式的改變，令研究資助局獲得極大的控制權，將相當部分研究經費的分配，控制在少數人的手中，從而可能窒礙學術發展，壓抑百花齊放。大學科研因科而異。故而，評價標準在時間，數量，形式上也大有不同。因此，大學教研的自由探索，不應遭受外部的過度干預，以保證研究成果的客觀可信性和長遠發展的多元化。如審批機制設立不當，衡量有欠公允，可能對院校的自主管理有所妨礙。如此真若發生，貽害將可深遠至甚。

香港社會經濟的進一步發展，已面臨一場極為嚴峻的挑戰。中國內地的城市，以上海為首，在眾多方面，正迅速趕超。依托東西中外融合的文化與制度，人才物流訊息的自由進出，香港應以推動高等教育為綱，匯聚世界各地精英，引領科技文化的全面創新，提高社會整體的各項素質，增強整個城市的軟硬競爭實力。

綜上所述，我們懇切希望立法局各相關議員督促教育局，教資會，研資局，應以香港高等教育的長遠發展為重，創造寬鬆自由的學術環境，促進科技文化的全面創新。令香港長久保持其特有的文化與制度的優勢，社會經濟發展的持續繁榮。

香港科技大學教職員協會

2011年7月11日